

永州市政府采购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零陵区水口山镇李子桥村2025年乡村振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第二次）

采购人：永州市零陵区水口山镇人民政府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采购代理机构：湖南博皓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编号：HNHB-2025-YZ026

代理费收取方式：采购人支付代理费（按固定费用收取）

代理费支付标准：固定金额10,000元

专家评审费收取方式：专家评审费由采购人支付

采购计划编号：永零财采计【2026】00002号

采购项目预算：1,276,101.79元

是否进行资格预审：否

需求编制时间：2026年01月29日

采购人签章：
永州市零陵区水口山镇人民政府

需求编制人签章：
杨艳

编制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主席令第14号修改）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58号）
《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
《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110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1〕22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司法厅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有关通知
财政部关于《推进和完善服务项目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37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3〕96号）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湘财购〔2014〕15号）
其他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政策

编制基本要求

采购人在招标公告、采购需求和评审标准中不得按以下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 （一）就同一采购项目向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
- （二）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 （三）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
- （四）以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加分条件或者中标、成交条件；
- （五）对供应商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或者评审标准；
- （六）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或者供应商；
- （七）非法限定供应商的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或者所在地；
- （八）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

采购人应对采购标的的市场技术或服务水平、供应、价格等情况进行市场调查，根据调查情况科学、合理确定采购需求和价格测算。

采购需求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府采购政策的规定。

采购人根据价格测算情况，可以在采购预算额度内设定最高限价，但不得设定最低限价。

采购人根据编制依据和基本要求提出采购需求，采购需求中应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采购人应就采购公告、采购需求和评分标准自行组织征询专家意见（本系统、本单位人员不得作为专家参与征询意见）。

采购需求的内容应当完整、明确，主要包括：

（一）采购需求明细包括：货物或服务名称、技术规格和技术参数、产地类型（国产或进口）、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是否为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是否为核心产品（必要时需设置同品牌淘汰策略）、技术标准或服务标准、数量、单价（元）、小计（元）、总合计（元）等。

- （二）采购标的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 （三）采购标的所要实现的功能或目标，以及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节能环保、技术规格、服务标准等性能要求；
- （五）采购标的的物理特性，如尺寸、颜色、标志等要求；
- （六）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执行的时间和地点，以及售后服务要求；
- （七）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 （八）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第一章 项目分包

项目简述（本项目完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的供应商来源为公告邀请

编号	包名	采购金额（元）	评审方法
1	第一包	1,276,101.79	综合评分法

磋商文件获取方式、时间：

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获取方式： 下载投标工具,安装后联网获取

项目对应的采购意向

意向项目名	涉及的预算金额（元）	采购内容概况	预期采购时间
零陵区水口山镇李子桥村2025年乡村振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700,000	道路水泥硬化面积2341.96平方米，修筑护坡渠道、矮护坡460.95米，广场沥青铺设1147.6平方米，透水砖铺设195.3平方米，水泥硬化267.79平方米，以及土层清理，砖体拆除、砌筑，排水工程，绿化工程等其他配套基础设施。	2025-12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

包名：第一包 采购金额：1,276,101.79元

包概述：零陵区水口山镇李子桥村2025年乡村振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详见工程量清单。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采购文件费：0元	资格合格最少供应商数：3个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完全面向中小企业：是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资格预审后的合格供应商进入下一阶段投标/响应的数量限定：不进行资格预审	期望成交供应商数：1个	投标有效期：90个自然日	合同履约保证金：成交金额的5%
合同内容是否可变：是	需求是否可变：否	供应商二次报价的时长限制：20分钟		
本包所属行业：建筑业			本包类型：工程类	
是否设置了核心产品：否	核心产品同品牌供应商的确定中标/成交候选人规则：无			
特殊情况下确定成交/中标/入围供应商的约定：本包在评审过程中，若发现中标/成交/入围候选供应商存在得分相同且报价相同的，约定由评委组长采取随机抽取方式来确定最终中标/成交/入围供应商。				
根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第十九条规定：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本次评标将有供应商磋商环节，请各供应商一直在开标室中保持在线状态，进入供应商磋商环节后磋商小组将分别与各供应商进行磋商对话；因供应商原因导致未能进行磋商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本包基本资格要求		本包基本资格证明材料上传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能力。 3.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内）。 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 参加开标的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需上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若不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需提供授权委托书。		1. 提供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扫描件，若投标人是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扫描件。具体见下述： （1）投标人为企业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的复印件； （2）投标人为非法人组织的，应提交依法登记证书复印件； （3）投标人为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交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 （4）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交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2. 投标人提供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下载投标工具后获取），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可在模板中填写好后打印出来加盖公章，再拍照或扫描成图片上传）。 3. 供应商无需上传证明材料，由评委在 www.creditchina.gov.cn 和 www.ccgp.gov.cn 现场联网查验。 4. 提供承诺函，承诺：投标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投标供应商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控股、关联关系，或者与其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投标供应商未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下载模板填写上传（模板下载投标工具安装后可见），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5. 下载投标工具后获取，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可在模板中填写好后打印出来加盖公章，再拍照或扫描成图片上传。		
本包特定资格要求		本包特定资格证明材料上传要求		
本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指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工程由监狱企		提供财政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规定格式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加盖公章，使用投标客户端时可自行下载模板。		

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建的，需提供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湖南省外企业须按照湘建建【2015】190号文件要求办理省外入湘企业基本情况登记（以“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网”查询为准）	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加盖公章
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和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不得有在建项目	提供相应证书扫描件、无在建项目承诺书，证书上的单位名称必须与供应商名称一致

以上所有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供应商均需在电子投标工具的指定位置上传，不按指定位置上传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本包工程类需求

工程名	单价（元）	工程单位	工程量	小计（元）	采购品目
零陵区水口山镇李子桥村2025年乡村振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276,101.79	项	1	1,276,101.79	B99000000-其他建筑工程

工程量清单和工程图纸：下载供应商投标工具在自己电脑安装后，联网下载获取

工程量编制依据

本项目招标控制价： 1276101.79元，其中暂列金额、专业工程暂估价（具体金额详见工程量清单）为不可竞争的费用，不得进行更改，否则按废标处理。

采用竞争性谈判或竞争性磋商方式的工程项目，在二次报价阶段供应商只报总价，无需对首次工程量清单响应明细报价再进行修改，电子开标室也不提供工程量清单响应的再修改功能。采购人在未来处理时，自行根据二次报价总额按比例分摊计算工程量清单响应明细。

本包其他评审要求

序号	需求名	需求类型	需求描述
1	企业实力	商务	①投标企业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包含市政公用工程）； ②投标企业具有有效期内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包含市政公用工程）。 ③投标企业具有有效期内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包含市政公用工程）。
2	类似业绩	商务	供应商提供近3年内承担过同类项目业绩的（以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36个月内止，以签订合同的时间为准）

3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技术	供应商根据项目实地情况提供的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方案，至少包含①施工顺序、②施工工艺、③作业方法、④作业流程、⑤操作要领方案。
4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技术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的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方案，至少包含①施工质量目标、②施工质量控制、③组织保证④工作保证方案。
5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技术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的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方案，至少包含①安全生产管理制度、②安全生产技术措施、③施工现场及临时工程安全保证措施、④安全保卫措施方案。
6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技术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的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方案，至少包含①环境管理目标措施、②防治污染措施、③防治施工噪声措施、④能源和资源消耗的控制措施。
7	工程进度计划与保证措施	技术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实地情况提供的工程进度计划与保证措施方案，至少包含①工程总进度计划、②进度控制及保证措施、③保证进度的组织措施、④保证进度的管理措施、⑤施工进度管理要点方案。
8	资源配备计划	技术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实地情况提供的资源配备计划方案，至少包含①人员配备计划、②施工机械和设备配置计划、③材料设备采供计划、④资金使用计划、⑤资源节省计划方案。
9	项目基本情况	商务	一、采购项目名称：零陵区水口山镇李子桥村2025年乡村振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二、项目预算：127.610179万元 三、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四、项目建设地点：水口山镇李子桥村。 五、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详见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 六、工期：90天。 七、项目建设要求及说明 1、项目实施要求 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所有材料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按图施工。 2、施工要求 2.1必须按设计要求进行规范施工，建立健全安全和质量保证体系，并响应采购人对工程量的临时变动； 2.2在工程施工、竣工、交付及修补任何缺陷的过程中，承包人应当始终遵守国家 and 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和规程等，履行其安全

			施工职责。 2.3本工程所用的主要材料必须有质量保证书、合格证和检验报告，其他材料必须有产品合格证及相关材料。 2.4承包人应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在整个工程施工期间，承包人应在施工场地（现场）设立、提供和维护安全设施并在有关工作完成或竣工后撤除。 3、材料运输、保管及保险 3.1、中标人负责建筑材料到施工地点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现场搬运及保管等，直至项目验收合格，并负责其派出的施工人员的意外人身意外保险。 3.2、须加强施工的组织管理，所有施工人员须遵守文明安全施工的有关规章制度，持证上岗。 4、工程质量目标：达到国家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工程标准。 5、保修要求：按国务院令279号保修规定实行工程保修。 6、缺陷责任期：2年，自竣工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质量缺陷责任期满，工程无质量问题，发包人在扣除相应费用后，应将剩余质量保证金退还承包人。 7、质量保证金：合同金额的 3 %。 8、承包人应按国家相关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工程竣工报告，申请工程竣工验收，全力配合采购人完成竣工结算的编制与申报，最终结算金额以财政部门出具的评审结果为准。 八、验收标准 1、达到国家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的合格工程标准。 2、验收不合格，由中标人返工直至合格，有关返工、再行验收，以及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等费用由中标人承担。连续两次验收不合格的，采购人可终止合同另行按规定选择其他供应商采购，由此带来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九、其它需要说明的事项： 1、竞标人在投标前，如需踏勘现场，有关费用自理，踏勘期间发生的意外自负。 2、其他未尽事宜由采购人和成交人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10	合同	商务	1、付款： 按进度支付工程款，具体支付比例及时间节点签订合同时约定。 2、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 ☐ 提请仲裁； ☒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	--	--

本包其他评审要求的实质性评审(标)规则

序号	需求名	需求类型	是否需要上传证明材料	上传证明材料类型	上传证明材料要求
1	项目基本情况	商务	否	无	无
2	合同	商务	否	无	无

本包的评分规则

序号	分数性质	分数类型	分值	是否需要上传证明材料	上传证明材料类型	评分规则描述和上传证明材料要求
1	客观分	报价分	20	否	无	【报价】的评分规则：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报价分（超出预算视为无效投标，评审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	客观分	商务分	6	是	图片	【企业实力】的评分规则：①投标企业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包含市政公用工程）的计2分； ②投标企业具有有效期内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包含市政公用工程）的计2分。 ③投标企业具有有效期内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包含市政公用工程）的计2分。 【企业实力】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须提供证书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不提供不计分。
3	客观分	商务分	9	是	图片	【类似业绩】的评分规则：供应商提供近3年内承担过同类项目业绩的（以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36个月内止，以签订合同的时间为准），每提供一个计3分，满分9分。 【类似业绩】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提供中标通知书和施工合同扫描件加盖公章，不提供或提供不全不计分。
4	主观分	技术分	15	否	无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的评分规则：供应商根据项目实地情况提供的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方案，至少包含①施工顺序、②施工工艺、③作业方法、④作业流程、⑤操作要领方案。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安排合理、详细、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计15分；安排较合理、较详细、较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计8分，安排不合理、不详细、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计1分；未提供的不计分。

5	主观分	技术分	10	否	无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的评分规则：供应商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的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方案，至少包含①施工质量目标、②施工质量控制、③组织保证④工作保证方案。方案完善、合理、科学，且实用性、针对性强的计10分；方案有欠缺或欠合理，且实用性、针对性一般的计5分；方案不合理、与本项目实际需要不相符的计1分。未提供的不计分。
6	主观分	技术分	10	否	无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的评分规则：供应商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的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方案，至少包含①安全生产管理制度、②安全生产技术措施、③施工现场及临时工程安全保证措施、④安全保卫措施方案。方案完善、合理、科学、且实用性、针对性强的计10分；方案有欠缺或欠合理，且实用性、针对性一般的计5分；方案不合理、与本项目实际需要不相符的计1分。未提供的不计分。
7	主观分	技术分	10	否	无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的评分规则：供应商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的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方案，至少包含①环境管理目标措施、②防治污染措施、③防治施工噪声措施、④能源和资源消耗的控制措施。方案完善、合理、科学、且实用性、针对性强的计10分；方案有欠缺或欠合理，且实用性、针对性一般的计5分；方案不合理、与本项目实际需要不相符的计1分。未提供的不计分。
8	主观分	技术分	10	否	无	【工程进度计划与保证措施】的评分规则：供应商根据本项目实地情况提供的工程进度计划与保证措施方案，至少包含①工程总进度计划、②进度控制及保证措施、③保证进度的组织措施、④保证进度的管理措施、⑤施工进度管理要点方案。方案安排合理、详细、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计10分；安排较合理、较详细、较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计5分；安排不合理、不详细、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计1分；未提供的不计分。
9	主观分	技术分	10	否	无	【资源配备计划】的评分规则：供应商根据本项目实地情况提供的资源配备计划方案，至少包含①人员配备计划、②施工机械和设备配置计划、③材料设备采供计划、④资金使用计划、⑤资源节省计划方案。方案安排合理、详细、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计10分；安排较合理、较详细、较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计5分；安排不合理、不详细、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计1分；未提供的不计分。